

广西壮族自治区

资源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资发改行审字〔2025〕9号

资源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资源镇同禾村鸭子背 生产道路挡土墙修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资源县生态移民发展中心：

报来《关于审批资源镇同禾村鸭子背生产道路挡土墙修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请示》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代码：2504-450329-04-01-703900

二、为完善资源镇同禾村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库区移民生产生活环境。同意实施资源镇同禾村鸭子背生产道路挡土墙修建工程项目。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资源县资源镇同禾村鸭子背屯。

三、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新建护坡挡土墙 1376.7 立方米，新建灌溉沟渠 35 米，建设内容包括清理拆除工程及其他配套工程等。

四、项目估算总投资 84.14 万元。资金筹措来源为申请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五、有效期限：此批复有效期 2 年，有效期自发布之日起计算，

到期后此批复自动失效。项目批复文件需要延期的，项目单位应当在期限届满的三十个工作日前，向我局申请延期。一件批复只能延期一次，延期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一年。

请据此批复开展下一阶段工作。


资源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5年4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